

浦镇公司人事代理服务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JSJJ-2025051)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南京市

一、招标条件

本浦镇公司人事代理服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798.911万元, 招标人为中车南京浦镇车辆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浦镇公司人事代理服务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浦镇公司人事代理服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浦镇公司人事代理服务:

1.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内注册的,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和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法人单位。(提供独立法人证明或营业执照等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2. 投标人应具有有效期内的《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和《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 许可范围包括人力资源服务外包或人才派遣或劳务派遣等内容。(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3. 投标人应具有良好的经营和财务状况, 投标人须提供近一年度(2024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或近三个月内由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 成立不足一年的提供自成立以来的财务状况报告或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提供经审计报告或资信证明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4. 投标人应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前半年内至少一个月缴纳增值税, 或营业税, 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 和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 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提供上述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5. 投标人未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提供“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截图的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6. 投标人不得因违法乱纪、产品质量等原因受主管单位处罚, 并处于投标限制期。(提供承诺书原件)
7. 投标人有能力提供本次招标的服务,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及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提供承诺书原件)
8. 投标人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 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不得参加投标。(提供承诺书原件)

9. 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提供承诺书原件）

10. 投标人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提供承诺书原件）

11. 投标人不得将产品分包或转包给第三方。（提供承诺书原件）

1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承诺书原件）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5-07-29 09:00到2025-08-05 17:00

获取方式：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持个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或单位介绍信）购买招标文件。 售价：800元/份，售后不退。联系电话：18551677195。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8-20 14:3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现场递交至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110号万达广场D座3205室会议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8-20 14:30

开标地点：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110号万达广场D座3205室会议室

七、其他

规模：浦镇公司人事代理服务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浦镇公司人事代理服务

最高限价：798.911万元，其中796.511万元为人工成本，由招标人按照实际情况支付，剩余费用为管理服务费，单价最高限价为100元/人·月，由投标人自主报价。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中车南京浦镇车辆有限公司。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中车南京浦镇车辆有限公司

地 址： 南京市浦口区浦珠北路68号

联 系 人： 侯工

电 话： /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省教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江东中路110号3204.3205室

联 系 人： 沈工

电 话： 18551677195

电 子 邮 件： 1207599349@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史明杰（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